**贵州省公务员考试录用参考专业目录（试行）**

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我省公务员考试录用职位专业设置工作，方便考生报考，根据当前我国高等教育专业设置实际情况，省公务员主管部门研究制定了《贵州省公务员考试录用参考专业目录(试行)》。

　　一、专业目录构成。《贵州省公务员考试录用参考专业目录(试行)》分为基础性目录和辅助性目录。基础性目录(附件1-3)涵盖了全日制教育和继续教育两个系列及研究生教育、本科生教育、高等职业教育三个层次的专业;辅助性目录(附件4)由基础性目录中的某些相近或者相似的专业组成。

　　二、研究生专业参考目录。按照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(2011年)》“学科门类”和“一级学科”进行职位专业资格条件设置;需进行具体专业设置的按照《授予博士、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(1997年)》“二级学科”进行职位专业资格条件设置。具体参考专业目录详见附件1。

　　三、全日制本科和专科专业参考目录。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(2012年)》“学科门类”和“一级学科(专业类)”进行职位专业资格条件设置;需进行具体专业设置的，报同级公务员主管部门研究确定，按“二级学科”职位专业资格条件设置。全日制专科专业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(试行)》“学科门类(学科大类)”和“一级学科(专业类)”进行职位专业资格条件设置。具体参考专业目录详见附件2 。

　　四、自学考试本科和专科参考专业目录。按照《贵州省自学考试本科专业目录(2015年)》“二级学科”进行职位专业资格条件设置。自学考试专科专业按照《贵州省自学考试专科专业目录(2015年)》“二级学科”进行职位专业资格条件设置。具体参考专业目录详见附件3。

　　五、部分相关专业参考目录。按照《计算机及相关专业》、会计及相关专业、公安类专业、法医相关专业、物证检验技术相关专业、现场勘查检验技术相关专业进行职位专业资格条件设置。部分相关专业参考专业目录详见附件4。

　　六、其他。报考人员所学专业不在此参考专业目录之列的，由报考人员持专业证明资料向招录机关提出申请，市(州)级以上公务员主管部门研究确定后，方可报考，并报省级公务员主管部门备案。

　　附件：1、[研究生专业参考目录](http://www.gzrs.gov.cn/FileLibrary/site1/images/2016/6/6/225a2aed-6b11-45e2-bad6-b63c099f694a.doc)

　　2、[全日制本科和专科专业参考目录](http://www.gzrs.gov.cn/FileLibrary/site1/images/2016/6/6/ab3526cb-e60e-4323-9673-adec88be2d88.doc)

　　3、[自学考试本科和专科参考专业目录](http://www.gzrs.gov.cn/FileLibrary/site1/images/2016/6/6/63348e64-5e4b-491d-aa1b-877c53a4e0db.doc)

　　4、[部分相关专业参考目录](http://www.gzrs.gov.cn/FileLibrary/site1/images/2016/6/6/46d18cec-0686-452d-b950-5998abc7e5fe.doc)

　　5、[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新旧对比](http://www.gzrs.gov.cn/FileLibrary/site1/images/2016/6/6/eda586e9-afb9-4af4-ba23-ca70a391f573.doc)